

中華民國·臺灣地區
就業市場情勢月報

2008 年第 2 期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人力規劃處編印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中華民國·臺灣地區 就業市場情勢月報

2008 年第 2 期

目 次

壹、就業市場情勢綜合分析	1
一、勞動力、就業及失業	1
二、薪資、生產力及單位勞動成本	2
三、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及求才	3
四、外籍勞工統計	3
五、國際比較	4
貳、專題分析	17
一、OECD 積極推動以大專校院為中心促進地方發展 值得我國借鏡	17
二、低薪勞動者協助措施	21
參、國內外有關人力發展重要消息彙集	24

壹、就業市場情勢綜合分析

一、勞動力、就業及失業

97 年 1 月勞動力為 1,080 萬 2 千人，較上月增加 7 千人或 0.1%；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加 15 萬 9 千人或 1.5%。1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8.32%，較上月下降 0.02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則上升 0.15 個百分點；其中男性勞動力參與率為 67.19%，較上年同月下降 0.14 個百分點；女性勞動力參與率為 49.65%，較上年同月上升 0.46 個百分點。（詳見表 1）

1 月就業人數為 1,039 萬 1 千人，較上月增加 1 萬人或 0.1%；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加 15 萬 2 千人或 1.5%。各行業別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僅農業部門減少 5 千人或 0.9%；工業部門則增加 8 千人或 0.2%，其中營造業與製造業分別增加 8 千人或 1.0%及 1 千人或 0.1%；服務業部門亦增加 7 千人或 0.1%，其中以支援服務業增加 4.6%最多，不動產業增加 4.1%次之，而以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減少 1.3%最多。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僅農業部門減少 1 千人或 0.3%；工業部門則增加 6 萬 1 千人或 1.6%，其主幹之製造業增加 5 萬 6 千人或 2.0%，營造業亦增加 1 千人或 0.1%；至於服務業部門就業人數增加 9 萬 1 千人或 1.6%，其中以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增加 9.6%最多，醫療、保健及健康社會工作服務業增加 7.1%次之，而以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減少 5.1%最多。（詳見表 2）

1 月失業人數為 41 萬 1 千人，較上月減少 3 千人或 0.8%；其中因初次尋職者與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分別減少 4 千人或 5.0%及 1 千人或 1.0%，因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與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則分別增加 4 千人或 3.3%及 1 千人或 2.5%。與上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增加 8 千人或 1.8%；其中因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而失業者與初次尋職者分別增加 1 萬 1 千人或 9.3%及 8 千人或 10.8%，因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亦增加 3 千人或 8.5%；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

則減少 7 千人或 5.2%。（詳見表 3）

1 月失業率為 3.80%，較上月下降 0.03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雖微升 0.01 個百分點，惟仍係近 7 年同月次低水準；其中男性失業率為 4.08%，較上年同月上升 0.11 個百分點，女性失業率為 3.43%，則較上年同月下降 0.12 個百分點。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3.95%，較上月與上年同月分別上升 0.01 及 0.07 個百分點。（詳見表 1）

1 月非勞動力人數為 772 萬人，較上月增加 1 萬 2 千人或 0.2%，其中求學及準備升學者增加 8 千人或 0.4%最多，高齡、身心障礙者與料理家務者亦分別增加 5 千人及 4 千人，增幅均為 0.2%；想工作而未找工作者則減少 3 千人或 1.6%。與上年同月比較，非勞動力人數增加 6 萬 6 千人或 0.9%，其中料理家務者與想工作而未找工作者分別減少 3 萬人或 1.2%及 1 萬 7 千人或 8.8%，求學及準備升學者亦減少 7 千人或 0.3%；高齡、身心障礙者則增加 4 萬 7 千人或 2.2%。（詳見表 4）

二、薪資、生產力及單位勞動成本

受雇員工薪資方面，96 年工業及服務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為 45,112 元，較上年增加 2.3%，若扣除同期間消費者物價上升 1.8%，實質平均薪資較上年增加 0.5%。各業平均薪資中，96 年仍以水電燃氣業之 95,867 元為最高，金融及保險業之 76,036 元次之，而以住宿及餐飲業的 25,950 元為最低。與上年比較，工業部門中，僅礦業減少 4.6%，營造業、製造業與水電燃氣業則分別增加 2.9%、1.7%及 0.2%；服務業部門中，僅不動產及租賃業減少 0.3%，其餘業別均見增加，其中以金融及保險業增加 10.0%最多，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增加 3.3%居次。至於受雇員工人數最多的製造業，薪資增幅為 1.7%，換算成工時計算之貨幣薪資增加 1.7%；因同期間勞動生產力指數增加 7.5%，致單位產出勞動成本指數下降 5.4%。

96 年 12 月工業及服務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為 44,720 元，較上月增加 11.6%，主要係因部分廠商發放績效獎金及年終獎金影響；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加 3.6%，惟同期間消費者物價上升 3.3%，致實質薪資較上年同月僅增加 0.3%。12 月各業平均薪資中，以水電燃氣業之 183,120 元為最高，金融及保險業之 71,266 元次之，而以住宿及餐飲業的 25,481 元為最低。與上年同月比較，工業部門中僅礦業減少 7.8%，其餘各業均見增加，其中以水電燃氣業增加 65.1%最多，主要係因部分廠商發放經營績效獎金較上年延後 1 個月影響，營造業與製造業亦分別增加 6.5% 及 0.2%；至於服務業部門，除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與其他服務業均減少 0.4%外，其餘各業均呈增加，其中以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增加 13.0% 最多，住宿及餐飲業增加 7.3%居次。12 月製造業受雇員工平均薪資為 40,994 元，較上年同月增加 0.2%；換算成工時計算之貨幣薪資亦較上年同月略增 0.1%，因同期間勞動生產力指數增加 10.2%，致單位產出勞動成本指數下降 9.2%。（詳見表 5）

三、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及求才

97 年 1 月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之新登記求職人數為 65,345 人，較上月減少 5.4%，較上年同月則增加 12.7%；新登記求才人數為 79,131 人，較上月增加 2.0%，較上年同月則減少 4.6%；1 月求供倍數為 1.2，較上月之 1.1 上升，較上年同月之 1.4 則下降。1 月求職推介就業人數為 28,244 人，較上年同月增加 19.0%；求才僱用人數為 36,595 人，較上年同月減少 8.0%；求職就業率為 43.2%，較上年同月增加 2.3 個百分點，求才利用率為 46.3%，較上年同月下降 1.7 個百分點。（詳見表 6）

四、外籍勞工統計

97 年 1 月底止，外籍勞工人數為 359,103 人，較上月增加 1,166 人或 0.3%；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大幅增加 17,232 人或 5.0%；其中產業外勞為

195,220 人，占 54.4%；社福外勞為 163,883 人，占 45.6%。就行業別來看，外籍勞工在台從事行業以製造業 183,142 人占 51.0%最多；其次為外籍看護工 161,353 人占 44.9%；再次為營造業 8,293 人占 2.3%；而以外籍船員與家庭幫傭分別為 3,785 人占 1.1%及 2,530 人占 0.7%最少。與上月比較，產業外勞減少 489 人或 0.3%，其中營造業與製造業分別減少 3.5%及 0.1%；社福外勞較上月增加 1,655 人或 1.0%，外籍看護工與家庭幫傭分別增加 1.0%及 0.2%。與上年同月比較，產業外勞增加 9,180 人或 4.9%，其中外籍船員與製造業分別增加 12.8%及 7.2%，營造業則大幅減少 29.6%；至於社福外勞較上年同月增加 8,052 人或 5.2%，其中外籍看護工與家庭幫傭分別增加 5.2%及 3.9%。就單一業別之增加人數來看，以製造業與外籍看護工外勞人數分別較上年同月大幅增加 12,240 人及 7,957 人最為突出。（詳見表 7）

五、國際比較

我國 2008 年 1 月失業率為 3.80%，低於德國（8.7%）；經季節調整後之失業率為 3.95%，低於英國（2007 年 10 月至 12 月平均 5.2%）與美國（4.9%），但較日本（3.8%）、香港（2007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 月平均 3.4%）、南韓（3.0%）與新加坡（2007 年第 4 季 1.6%）為高。部分主要國家或地區最新的就業市場情勢，分述如下：（詳見表 8）

（一）美國

美國勞工部勞工統計局於 2008 年 2 月 1 日公布就業資訊，2008 年 1 月總就業人口為 1 億 4,624 萬 8 千人，較上月減少 1 萬 7 千人；其中製造業與營造業分別減少 2 萬 8 千人及 2 萬 7 千人，至於服務業部門增加 3 萬 4 千人，其中以教育及醫療服務業增加 4 萬 7 千人最多，而以公共行政業減少 1 萬 8 千人最多。1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66.1%，較上月增加 0.1 個百分點，但較上年同月下降 0.2 個百分點。1 月失業人數為 757 萬 6 千人，較上月減少 7 萬 9 千人或 1.0%；1 月失業率為 4.9%，較上月下降 0.1 個

百分點，但較上年同月上升 0.3 個百分點。

（二）日本

2008 年 2 月 29 日日本總務省統計局發布 2008 年 1 月勞動情勢，就業人數為 6,321 萬人，較上月減少 75 萬人或 1.2%，較上年同月則增加 43 萬人或 0.7%；勞動力參與率為 59.5%，較上月下降 0.5 個百分點，但較上年同月上升 0.2 個百分點。1 月失業人數為 256 萬人，較上月增加 25 萬人或 10.8%，較上年同月則減少 8 萬人或 3.0%；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3.8%，與上月相若，但較上年同月下降 0.2 個百分點。

（三）香港

2008 年 2 月 19 日香港政府統計處發布最近 3 個月（2007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 月平均）經季節調整的失業率為 3.4%，與上期（2007 年 10 月至 12 月平均）相若，為自 1998 年 1 月至 3 月以來最低水準。與上期比較，2007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 月的平均失業率（未經季節調整）呈下降的行業為社區服務業、批發及零售業與裝修及保養業，製造業與飲食業則明顯上升。失業人數為 11 萬 3,400 人，較上期減少 400 人或 0.3%。

（四）南韓

根據 2008 年 2 月 20 日南韓統計廳公布資料顯示，2008 年 1 月失業人數為 77 萬 5 千人，較上月增加 3 萬 9 千人或 5.3%，但較上年同月減少 7 萬 7 千人或 9.0%；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3.0%，較上月與較上年同月分別下降 0.1 及 0.3 個百分點。1 月就業人數為 2,296 萬 4 千人，較上月減少 29 萬 3 千人或 1.3%，較上年同月則增加 23 萬 5 千人或 1.0%。1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60.3%，較上月與上年同月分別下降 0.7 及 0.2 個百分點。

（五）新加坡

2008 年 1 月 31 日新加坡人力部公布 2007 年第 4 季及全年資料，2007 年全年就業機會增加 23 萬 6,600 個，較上年增加 6 萬 600 個就業機會，其中以服務業部門大幅增加 67.7%最多，製造業與營造業亦分別增加

20.7%及 10.8%。2007 年平均失業率為 2.1%，較上年下降 0.6 個百分點。2007 年第 4 季就業機會增加 6 萬 4,200 個，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1.6%，較上季與上年同季分別下降 0.1 及 1.0 個百分點。

（六）德國

2008 年 1 月 31 日德國聯邦統計局公布數據顯示，2008 年 1 月失業人數為 365 萬 9 千人，較上月增加 25 萬 3 千人或 7.4%，但較上年同月大幅減少 60 萬 2 千人或 15.0%。1 月失業率為 8.7%，較上月上升 0.6 個百分點，但較上年同月下降 1.5 個百分點。

表1 就業市場指標

單位：千人；%

年月別	15歲以上人口	勞動力人數	就業人數	失業人數	勞動力參與率			失業率			
					平均	男	女	平均	男	女	季節調整後
	千	人	人	人	%						
87年	16,448	9,546	9,289	257	58.04	70.58	45.60	2.69	2.93	2.33	2.69
88年	16,687	9,668	9,385	283	57.93	69.93	46.03	2.92	3.23	2.46	2.92
89年	16,963	9,784	9,492	293	57.68	69.42	46.02	2.99	3.36	2.44	2.99
90年	17,179	9,832	9,383	450	57.23	68.47	46.10	4.57	5.16	3.71	4.57
91年	17,387	9,969	9,454	515	57.34	68.22	46.59	5.17	5.91	4.10	5.17
92年	17,572	10,076	9,573	503	57.34	67.69	47.14	4.99	5.51	4.25	4.99
93年	17,760	10,240	9,786	454	57.66	67.78	47.71	4.44	4.83	3.89	4.44
94年	17,949	10,371	9,942	428	57.78	67.62	48.12	4.13	4.31	3.88	4.13
95年	18,166	10,522	10,111	411	57.92	67.35	48.68	3.91	4.05	3.71	3.91
96年	18,392	10,713	10,294	419	58.25	67.24	49.44	3.91	4.05	3.72	3.91
1月	18,296	10,643	10,239	403	58.17	67.33	49.19	3.79	3.97	3.55	3.94
2月	18,310	10,646	10,243	402	58.14	67.28	49.19	3.78	3.96	3.54	3.91
3月	18,323	10,664	10,244	420	58.20	67.37	49.22	3.94	4.13	3.68	3.94
4月	18,340	10,653	10,245	408	58.09	67.16	49.21	3.83	4.00	3.60	3.96
5月	18,358	10,673	10,260	413	58.14	67.12	49.35	3.87	3.99	3.71	3.95
6月	18,377	10,685	10,262	423	58.14	67.11	49.37	3.96	4.11	3.75	3.90
7月	18,398	10,754	10,321	433	58.45	67.54	49.57	4.03	4.10	3.93	3.87
8月	18,418	10,795	10,353	442	58.61	67.54	49.87	4.09	4.05	4.15	3.87
9月	18,439	10,739	10,310	429	58.24	67.10	49.58	3.99	4.00	3.98	3.89
10月	18,460	10,741	10,320	421	58.19	67.07	49.50	3.92	4.11	3.67	3.89
11月	18,481	10,766	10,349	417	58.25	67.11	49.60	3.87	4.13	3.54	3.93
12月	18,503	10,795	10,381	414	58.34	67.20	49.69	3.83	4.07	3.53	3.95
97年	18,522	10,802	10,391	411	58.32	67.19	49.65	3.80	4.08	3.43	3.95
1月	18,522	10,802	10,391	411	58.32	67.19	49.65	3.80	4.08	3.43	3.95
本月較上月增減%	0.10	0.06	0.10	-0.75	-0.02*	-0.01*	-0.04*	-0.03*	0.01*	-0.10*	0.01*
本月較上年同月增減%	1.23	1.49	1.48	1.80	0.15*	-0.14*	0.46*	0.01*	0.11*	-0.12*	0.07*
平均較上年同期增減%	1.23	1.49	1.48	1.80	0.15*	-0.14*	0.46*	0.01*	0.11*	-0.12*	-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提要分析，民國97年2月。*表增減百分點。

說明：1.勞動力-資料標準週內年滿15歲可以工作之民間人口，包括就業及失業者。
 2.就業者-資料標準週內年滿15歲從事有酬工作或工作在15小時以上之無酬家屬工作者。
 3.失業者-資料標準週內年滿15歲並具有下列條件：(1)無工作者，(2)隨時可以工作，(3)正在尋找工作或已找工作在等結果，(4)等待恢復工作者及找到職業未開始工作亦無報酬者。
 4.非勞動力-資料標準週內年滿15歲，不屬於勞動力之民間人口，包括因想工作而未找工作、求學、料理家務、衰老殘障及其他原因。

表 2 就業者行業結構之變動

單位：千人

年月別	總計	農林 漁牧	工 業						服 務 業		
			小計	礦業	製造	電力 燃氣	用水 供應	營造	小計	批發 零售	運輸 倉儲
89 年	9,491	738	3,534	11	2,655	-	-	832	5,220	1,701	481
90 年	9,383	706	3,377	10	2,587	-	-	746	5,299	1,679	487
91 年	9,454	709	3,332	9	2,563	-	-	725	5,413	1,693	477
92 年	9,573	696	3,334	8	2,590	-	-	702	5,543	1,698	484
93 年	9,786	642	3,446	7	2,671	-	-	732	5,698	1,727	489
94 年	9,942	590	3,619	7	2,732	28	61	791	5,733	1,726	412
95 年	10,111	554	3,700	7	2,777	28	60	829	5,857	1,759	417
96 年	10,294	543	3,788	6	2,842	28	65	846	5,962	1,782	415
1 月	10,239	538	3,781	6	2,829	28	62	855	5,921	1,772	415
2 月	10,243	540	3,763	6	2,821	28	61	847	5,940	1,794	412
3 月	10,244	543	3,747	6	2,809	28	65	839	5,953	1,803	412
4 月	10,245	539	3,758	6	2,818	28	67	838	5,948	1,796	411
5 月	10,260	537	3,771	6	2,825	28	66	845	5,953	1,791	417
6 月	10,262	540	3,778	6	2,832	28	63	849	5,944	1,783	420
7 月	10,321	544	3,793	6	2,845	28	62	852	5,984	1,780	423
8 月	10,353	547	3,807	6	2,854	28	65	854	5,999	1,788	421
9 月	10,310	550	3,802	6	2,856	28	68	844	5,958	1,769	417
10 月	10,320	551	3,809	6	2,864	28	69	842	5,961	1,764	415
11 月	10,349	546	3,818	6	2,872	28	68	844	5,985	1,773	411
12 月	10,381	542	3,834	6	2,884	28	69	848	6,005	1,775	408
97 年	10,391	537	3,842	6	2,885	28	67	856	6,012	1,772	408
1 月	10,391	537	3,842	6	2,885	28	67	856	6,012	1,772	408
本月較上月 增減%	0.1	-0.9	0.2	-1.4	0.1	1.1	-3.0	1.0	0.1	-0.2	0.1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5	-0.3	1.6	-8.7	2.0	1.1	7.5	0.1	1.6	0.0	-1.7
累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1.5	-0.3	1.6	-8.7	2.0	1.1	7.5	0.1	1.6	0.0	-1.7

資料來源：同表 1。

註：表 2 之數字，係按中華民國第 8 次修訂之行業標準分類統計，惟行政院主計處僅追溯至 94 年，故新增之行業別於 94 年前無相關數據。

表 2 就業者行業結構之變動（續）

單位：千人

年月別	服 務 業										
	住宿 餐飲	資訊 傳播	金融 保險	不動產	專業 科技	支援	公共 行政	教育	醫療保 健社工	藝術 娛樂	其他
89 年	500	-	367	66	250	-	315	479	252	165	643
90 年	528	-	371	61	267	-	327	483	266	169	660
91 年	575	-	378	60	285	-	329	487	279	184	666
92 年	585	-	376	66	285	-	369	512	289	187	692
93 年	602	-	386	74	302	-	373	533	305	192	716
94 年	634	199	406	61	258	194	336	556	323	116	513
95 年	665	209	407	66	264	205	334	563	334	111	524
96 年	681	206	404	74	301	215	332	588	340	101	523
1 月	676	209	406	72	287	214	330	577	328	105	528
2 月	673	209	403	74	291	216	332	576	331	101	526
3 月	672	206	404	74	288	221	328	582	339	100	523
4 月	669	204	405	75	294	219	324	585	343	102	520
5 月	671	206	404	76	300	221	327	581	341	99	517
6 月	676	208	405	77	297	217	329	578	339	97	517
7 月	695	208	407	78	301	215	330	589	339	99	519
8 月	698	205	406	76	304	215	333	595	336	101	520
9 月	687	203	403	73	307	211	337	590	338	99	523
10 月	684	207	401	71	307	209	340	594	344	102	521
11 月	683	206	402	72	316	208	336	602	349	101	525
12 月	685	203	405	71	316	216	333	608	352	101	530
97 年	689	201	408	74	315	226	336	605	351	100	526
1 月	689	201	408	74	315	226	336	605	351	100	526
本月較上月 增減%	0.6	-0.9	0.7	4.1	-0.5	4.6	0.8	-0.5	-0.3	-1.3	-0.7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2.0	-3.8	0.6	2.4	9.6	5.5	1.7	4.9	7.1	-5.1	-0.4
累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2.0	-3.8	0.6	2.4	9.6	5.5	1.7	4.9	7.1	-5.1	-0.4

資料來源：同表 1。

表 3 失業者按失業原因分

單位：千人

年月別	總 計	初 次 尋 職 者	非 初 次 尋 職 者				
			小 計	工作場所 業務緊縮 或 歇 業	對原有工 作不滿意	季節性或 臨時性工 作 結 束	其 他
86 年	256	57	199	71	84	22	22
87 年	257	59	198	71	82	25	20
88 年	283	60	222	91	86	26	21
89 年	293	58	235	90	95	29	20
90 年	450	75	375	206	88	52	28
91 年	515	81	435	248	110	47	30
92 年	503	85	418	228	111	50	30
93 年	454	85	369	158	131	49	29
94 年	428	82	346	130	140	49	27
95 年	411	82	329	117	141	44	26
96 年	419	87	332	126	138	41	27
1 月	403	71	332	122	139	41	30
2 月	402	74	328	122	137	40	29
3 月	420	78	342	128	142	44	28
4 月	408	73	335	128	140	42	25
5 月	413	75	338	130	140	39	29
6 月	423	86	337	130	139	43	25
7 月	433	106	327	122	138	44	23
8 月	442	114	328	123	140	42	23
9 月	429	105	324	125	136	40	24
10 月	421	89	332	127	139	38	28
11 月	417	88	329	128	136	39	26
12 月	414	83	331	129	133	43	25
97 年	411	79	332	133	132	44	22
1 月	411	79	332	133	132	44	22
本月較上月 增減%	-0.8	-5.0	0.3	3.3	-1.0	2.5	-12.0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8	10.8	-0.1	9.3	-5.2	8.5	-26.7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1.8	10.8	-0.1	9.3	-5.2	8.5	-26.7

資料來源：同表 1。

表 4 非勞動力未參與勞動之原因

單位：千人

年月別	計	想工作而 未找工作	求學及 準備升學	料理家務	高齡、 身心障礙	其 他
87 年	6,902	115	2,089	2,642	1,656	399
88 年	7,020	142	2,090	2,639	1,704	444
89 年	7,178	147	2,129	2,673	1,766	463
90 年	7,347	201	2,156	2,673	1,831	486
91 年	7,417	225	2,139	2,672	1,865	517
92 年	7,495	229	2,154	2,634	1,921	558
93 年	7,520	230	2,147	2,567	1,994	580
94 年	7,578	209	2,155	2,523	2,075	616
95 年	7,644	198	2,190	2,445	2,121	691
96 年	7,679	191	2,187	2,386	2,146	769
1 月	7,654	189	2,187	2,401	2,132	746
2 月	7,665	190	2,200	2,411	2,127	738
3 月	7,659	185	2,223	2,403	2,123	727
4 月	7,687	188	2,242	2,403	2,129	725
5 月	7,685	184	2,242	2,381	2,139	739
6 月	7,692	188	2,236	2,369	2,148	751
7 月	7,644	200	2,152	2,371	2,147	774
8 月	7,623	207	2,104	2,377	2,152	783
9 月	7,700	205	2,163	2,380	2,154	799
10 月	7,719	198	2,165	2,386	2,163	808
11 月	7,715	186	2,161	2,381	2,170	817
12 月	7,708	175	2,172	2,367	2,174	820
97 年	7,720	172	2,180	2,371	2,179	818
1 月	7,720	172	2,180	2,371	2,179	818
本月較上月 增減%	0.2	-1.6	0.4	0.2	0.2	-0.3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0.9	-8.8	-0.3	-1.2	2.2	9.7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0.9	-8.8	-0.3	-1.2	2.2	9.7

資料來源：同表 1。

表 5 各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之變動

單位：新台幣元

期 別	工業 及 服務業	礦業	製 造 業			水 電 燃氣業	營造業	批發 及 零售業	住宿 及 餐飲業
			薪資	勞 動 生產力 指 數	單位產出 勞動成本 指 數				
				90年=100					
88 年	40,908	41,414	37,882	90.70	100.01	88,803	38,070	38,684	25,134
89 年	41,938	43,046	39,080	96.36	97.38	88,348	38,896	39,528	26,078
90 年	42,042	44,264	38,586	100.00	100.00	93,091	37,746	39,760	25,991
91 年	41,667	45,006	38,565	109.55	89.72	89,591	36,848	39,202	25,828
92 年	42,287	47,263	39,583	115.34	87.17	91,034	37,219	39,799	25,181
93 年	43,021	45,297	40,611	122.13	83.46	90,711	37,921	40,129	25,141
94 年	43,615	45,893	41,751	128.50	82.53	89,264	38,455	40,033	25,578
95 年	44,107	49,574	42,293	134.47	80.57	95,664	39,175	40,028	25,482
12 月	43,166	66,215	40,917	133.05	77.89	110,943	39,714	39,062	23,744
96 年	45,112	47,317	43,026	144.51	76.24	95,867	40,325	40,142	25,950
1 月	49,641	61,557	48,146	130.84	90.16	114,483	43,536	40,994	25,497
2 月	76,924	59,747	76,293	150.72	174.76	132,698	51,856	68,623	38,736
3 月	40,070	40,549	38,149	132.98	69.60	70,114	38,727	36,964	24,917
4 月	39,942	40,778	37,917	143.06	70.06	72,054	37,952	36,233	23,965
5 月	41,057	40,400	38,258	140.63	66.37	103,619	39,746	36,335	24,152
6 月	41,466	41,963	39,759	146.48	70.71	74,621	38,739	37,765	24,387
7 月	42,097	52,856	39,663	144.63	67.19	73,392	38,546	36,697	25,105
8 月	42,124	45,115	40,236	143.20	67.41	108,114	38,250	36,454	24,849
9 月	43,346	42,587	40,359	155.78	70.12	76,903	38,470	38,378	24,886
10 月	40,167	40,475	38,581	152.45	61.93	71,215	37,892	36,553	24,548
11 月	40,080	40,040	38,363	149.47	63.44	70,265	38,003	36,710	24,934
12 月	44,720	61,028	40,994	146.66	70.70	183,120	42,289	39,946	25,481
本月較上月 增減%	11.6	52.4	6.9	-1.9	11.4	160.6	11.3	8.8	2.2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3.6	-7.8	0.2	10.2	-9.2	65.1	6.5	2.3	7.3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2.3	-4.6	1.7	7.5	-5.4	0.2	2.9	0.3	1.8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受雇員工薪資調查提要分析，民國 97 年 2 月。

說明：配合經濟部工業生產指數修正，調整 96 年 1 月至 11 月勞動生產力指數及單位產出勞動成本指數資料。

表 5 各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之變動（續）

單位：新台幣元

期 別	運 輸 倉 儲 通信業	金 融 及 保險業	不動產 及 租賃業	專業科學 及 技術服務 業	醫療保健 服務業	文化運動 及 休閒服務 業	其他服務 業
88 年	50,480	60,352	44,240	52,893	51,223	39,528	30,841
89 年	51,561	60,871	43,708	53,630	53,610	41,199	31,515
90 年	53,350	62,625	42,604	53,191	54,701	41,242	31,157
91 年	51,564	65,767	40,714	49,587	54,115	39,489	30,525
92 年	51,396	64,693	39,872	50,990	55,999	40,861	30,057
93 年	51,704	66,743	40,006	52,833	55,638	41,257	30,489
94 年	53,793	65,097	39,129	54,868	55,918	41,409	31,352
95 年	53,313	69,132	38,213	55,579	55,735	42,108	31,447
12 月	48,762	67,958	34,827	60,013	54,197	40,864	32,753
96 年	54,856	76,036	38,082	57,401	56,864	42,318	31,614
1 月	63,064	89,605	39,048	68,427	62,669	42,515	32,591
2 月	92,671	151,120	71,140	88,014	90,232	69,037	41,169
3 月	49,148	57,587	35,003	48,898	52,316	39,336	30,745
4 月	46,279	63,515	33,951	49,319	52,745	39,677	30,308
5 月	45,662	73,375	34,746	51,112	52,817	39,495	30,480
6 月	45,676	66,209	34,229	54,057	52,405	39,603	30,870
7 月	64,504	66,490	33,375	54,087	52,130	39,220	29,892
8 月	50,311	74,053	33,824	51,600	53,405	39,654	30,126
9 月	58,131	79,204	35,808	53,700	53,554	40,061	30,535
10 月	45,499	60,236	35,760	51,149	52,823	40,158	30,447
11 月	45,797	60,701	34,759	50,988	51,846	38,847	29,979
12 月	51,177	71,266	36,329	67,804	56,253	40,684	32,622
本月較上月 增減%	11.7	17.4	4.5	33.0	8.5	4.7	8.8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5.0	4.9	4.3	13.0	3.8	-0.4	-0.4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2.9	10.0	-0.3	3.3	2.0	0.5	0.5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受雇員工薪資調查提要分析，民國 97 年 2 月。

表 6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求才概況

單位：人；%

期 別	求職人數		求才人數		求職推介 就業人數 (E)	求才僱用 人數 (F)	求供倍數 (C)/(A)	求職就業率 (%) (E)/(B)	求才利用率 (%) (F)/(D)
	新登記 (A)	有效 (B)	新登記 (C)	有效 (D)					
87 年	174,262	-	427,495	-	68,015	68,015	2.5	39.0	15.9
88 年	248,679	-	365,629	-	69,644	69,644	1.5	28.0	19.1
89 年	288,680	-	470,278	-	104,265	104,265	1.6	36.1	22.2
90 年	439,489	-	405,637	-	128,205	128,205	0.9	29.2	31.6
91 年	442,573	-	471,888	-	125,713	125,713	1.1	28.4	26.6
92 年	450,079	-	720,746	-	126,229	126,229	1.6	28.1	17.5
93 年	547,745	-	949,918	-	228,395	327,948	1.7	41.7	34.5
94 年	580,020	-	1,008,307	-	263,403	478,826	1.7	45.4	47.5
95 年	760,680	-	1,048,590	-	324,426	523,276	1.4	42.7	49.9
96 年累計	904,663	-	1,170,045	-	378,915	532,438	1.3	41.9	45.5
1 月	58,003	161,143	82,900	137,707	23,744	39,765	1.4	14.7	28.9
2 月	42,608	142,330	59,924	122,612	15,790	26,241	1.4	11.1	21.4
3 月	93,426	190,555	133,139	181,846	34,663	52,178	1.4	18.2	28.7
4 月	75,984	198,328	106,937	203,229	32,549	41,820	1.4	16.4	20.6
5 月	85,960	213,621	115,160	195,038	36,641	55,795	1.3	17.2	28.6
6 月	74,630	208,725	108,174	191,351	32,232	46,393	1.4	15.4	24.2
7 月	89,913	225,429	99,489	181,835	36,275	53,256	1.1	16.1	29.3
8 月	82,261	224,096	99,676	171,207	34,577	46,868	1.2	15.4	27.4
9 月	74,103	219,597	89,728	164,756	31,213	39,688	1.2	14.2	24.1
10 月	83,088	219,145	100,245	169,542	35,366	46,263	1.2	16.1	27.3
11 月	75,593	213,498	97,117	170,372	35,196	44,916	1.3	16.5	26.4
12 月	69,094	200,840	77,556	149,559	30,669	39,255	1.1	15.3	26.3
97 年累計	65,345	-	79,131	-	28,244	36,595	1.2	43.2	46.3
1 月	65,345	191,578	79,131	135,255	28,244	36,595	1.2	43.2	46.3
本月較上月 增減%	-5.4	-4.6	2.0	-9.6	-7.9	-6.8	0.1&	-1.2*	-4.4*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2.7	18.9	-4.6	-1.8	19.0	-8.0	-0.2&	2.3*	-1.7*
合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12.7	-	-4.6	-	19.0	-8.0	-0.2&	2.3*	-1.7*

資料來源：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說明：1.配合職訓局新建置網際網路就業服務系統之啟用，本表自 94 年 1 月 1 日起，「求職人數」及「求才人數」均改為新登記及有效兩欄。

2.全年之求職就業率為 E/A，全年求才利用率為 F/C。

3.&：差額 *：百分點。

表 7 外籍勞工按行業別分

單位：人；%

期 別	總計	產業外勞				社福外勞		
		小計	製造業	營造業	外籍船員	小計	外籍看護工	家庭幫傭
88 年底	294,967	220,114	173,735	45,446	933	74,793	67,063	7,730
89 年底	326,515	220,184	181,998	37,001	1,185	106,331	98,508	7,823
90 年底	304,605	191,671	157,055	33,367	1,249	112,934	103,780	9,154
91 年底	303,684	182,973	156,697	23,341	2,935	120,711	113,755	6,956
92 年底	300,150	179,552	162,039	14,117	3,396	120,598	115,724	4,874
93 年底	314,034	182,967	167,694	12,184	3,089	131,067	128,223	2,844
94 年底	327,396	183,381	166,928	13,306	3,147	144,015	141,752	2,263
95 年底	338,755	184,970	169,903	11,745	3,322	153,785	151,391	2,394
96 年底								
1 月底	341,871	186,040	170,902	11,782	3,356	155,831	153,396	2,435
2 月底	341,623	184,312	169,167	11,728	3,417	157,311	154,856	2,455
3 月底	345,812	187,255	172,031	11,682	3,542	158,557	156,069	2,488
4 月底	347,172	187,747	172,947	11,228	3,572	159,425	156,915	2,510
5 月底	348,670	188,371	173,975	10,773	3,623	160,299	157,761	2,538
6 月底	350,684	189,863	175,902	10,305	3,656	160,821	158,277	2,544
7 月底	351,215	190,002	176,368	9,978	3,656	161,213	158,683	2,530
8 月底	352,297	190,442	177,242	9,540	3,660	161,855	159,312	2,543
9 月底	355,756	192,606	179,726	9,153	3,727	163,150	160,602	2,548
10 月底	356,510	194,270	181,269	9,288	3,713	162,240	159,713	2,527
11 月底	357,705	195,233	182,813	8,696	3,724	162,472	159,934	2,538
12 月底	357,937	195,709	183,329	8,594	3,786	162,228	159,702	2,526
97 年底								
1 月底	359,103	195,220	183,142	8,293	3,785	163,883	161,353	2,530
本月較上月 增減%	0.3	-0.3	-0.1	-3.5	0.0	1.0	1.0	0.2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5.0	4.9	7.2	-29.6	12.8	5.2	5.2	3.9

資料來源：同表 6。

表 8 主要國家失業率之比較

單位：%

期 別	台灣	香港*	日本*	南韓*	新加坡*	美國*	德國	英國*
1997 年	2.72	2.2	3.4	2.6	1.4	4.9	12.5	7.2
1998 年	2.69	4.7	4.1	6.8	2.5	4.5	11.4	6.3
1999 年	2.92	6.2	4.7	6.3	2.8	4.2	11.2	6.1
2000 年	2.99	4.9	4.7	4.4	2.7	4.0	10.0	5.6
2001 年	4.57	5.1	5.0	4.0	2.7	4.8	10.0	4.9
2002 年	5.17	7.3	5.4	3.3	3.6	5.8	10.9	5.2
2003 年	4.99	7.9	5.3	3.6	4.0	6.0	11.6	5.0
2004 年	4.44	6.8	4.7	3.7	3.4	5.5	11.7	4.8
2005 年	4.13	5.6	4.4	3.7	3.1	5.1	13.0	4.7
2006 年	3.91	4.8	4.1	3.5	2.7	4.6	10.8	5.4
9 月	3.96	4.7	4.2	3.5	2.7	4.6	10.1	5.5
10 月	3.90	4.6	4.1	3.4	--	4.4	9.8	5.5
11 月	3.86	4.4	4.0	3.4	--	4.5	9.6	5.5
12 月	3.81	4.4	4.0	3.3	2.6	4.4	9.6	5.5
2007 年	3.91	4.0	3.9	3.2	2.1	4.6	9.0	5.4
1 月	3.79	4.4	4.0	3.3	--	4.6	10.2	5.5
2 月	3.78	4.3	4.0	3.2	--	4.5	10.2	5.5
3 月	3.94	4.3	4.0	3.2	2.9	4.4	9.9	5.5
4 月	3.83	4.3	3.8	3.3	--	4.5	9.5	5.4
5 月	3.87	4.3	3.8	3.4	--	4.5	9.1	5.4
6 月	3.96	4.2	3.7	3.3	2.3	4.6	8.8	5.4
7 月	4.03	4.1	3.6	3.4	--	4.7	8.9	5.4
8 月	4.09	4.2	3.8	3.2	--	4.7	8.8	5.4
9 月	3.99	4.1	4.0	3.2	1.7	4.7	8.4	5.4
10 月	3.92	3.9	4.0	3.1	--	4.8	8.2	5.3
11 月	3.87	3.6	3.8	3.2	--	4.7	8.1	5.3
12 月	3.83	3.4	3.8	3.1	1.6	5.0	8.1	5.2
2008 年								
1 月	3.80	3.4	3.8	3.0	-	4.9	8.7	-

資料來源：1.同表 1。

2.國內外各網站。

註：1.*表季節調整後之失業率。

2.香港及英國之失業率係 3 個月（當月及前 2 個月）之平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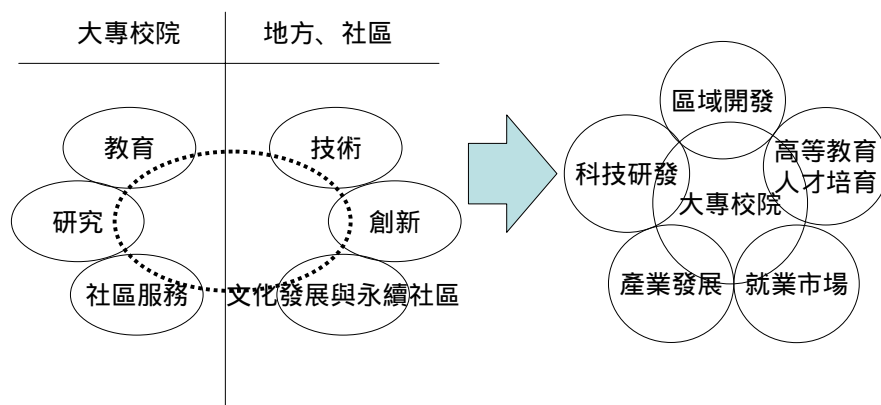
貳、專題分析

一、OECD 積極推動以大專校院為中心促進地方發展值得我國借鏡

國際化及資訊科技的發展導致全球競爭，地球上任何一個地方都可以透過網際網路參與世界競賽，雖然造成「距離消失」(the death of distance)的現象，但創新與研發在「特定區域群聚」(cluster in specific regions)現象卻越來越明顯。近幾十年來 OECD 高等教育快速發展，高等教育學府需要吸引更好的人才以及進行全球行銷，以提升其競爭力；在高等教育也面臨激烈競爭的同時，以大專校院為中心參與地方發展模式，不僅有助於地方的發展，同時亦為高等教育學府開創一條康莊大道（如下圖）。

高等教育與地區發展的關係變遷

過去高等教育以追求全國以及全球性知識，與地區發展關係涇渭分明，隨著高等教育普及以及地區發展被推上全球競爭場域後，兩者關係已產生變化。



資料來源：OECD, 2007, Higher Education and Regions: Globally Competitive, Locally Engaged.

OECD 於 2007 年總結 3 年的研究，發表了「高等教育與區域：全球競爭，地方參與」(Higher Education and Regions: Globally Competitive, Locally Engaged) 報告，主張隨著高等教育蓬勃發展以及地區發展的需求，促進區域發展已逐漸發展為高等教育機構除了傳統教育與研究功能

之外的「第3項任務」(third task)。OECD各國雖因國情不同，推動情形各異，但其發展軌跡足供我國借鏡。茲列舉英國、荷蘭、澳洲以及臨近的南韓等國推動經驗，以供參考。

英國約有超過169所以上的大專校院，6千萬人口中有六分之五居住在英格蘭本島，其中英格蘭東北地區是本島9個行政區最小者，人口僅2.5百萬人，傳統上是英國發展最緩慢的區域，該地區於2001年由產官學三方組成「東北生產力聯盟」(North East Productivity Alliance, NEPA)，結合該地區大專校院共同推動包括：人力資源發展、最佳典範論壇、數位工廠設計以及獎助工程研究員等計畫。OECD研究報告指出，NEPA促使當地5,000名製造業員工獲得英國國家職能標準第2級以上認證，完成2,000名設計工程師訓練，其中桑德蘭大學(University of Sunderland)執行約5成NEPA的計畫，該大學與日產汽車英國公司(Nissan Motor UK，1986在桑德蘭設廠)合作，是日產汽車英國公司迄今連續7年為歐洲生產力最高汽車製造廠的原因之一，該公司生產汽車量達英國年產汽車總量之20%，僱用當地約4,000名員工。

荷蘭東北區域與德國接壤的昆德區(Twente)，傳統上是以紡織及機械工業為主，但近年來亦受全球競爭衝擊，有產業空洞化現象。昆德大學(University of Twente)自1984年推動「暫時性企業家」計畫(Temporary Entrepreneurship Position, TOP)協助畢業生創業，參加TOP計畫要有三個條件：一是開創事業主產品所需知識與技術要與該校學術領域有關；二是須提出創業計畫經審核通過；三是須每週開業40小時以上者。經核定者TOP計畫提供1年套案補助，包括：1套辦公室及基本設備(含網路)，補助1位專業經理人薪資，以及14,500歐元1年無息貸款(1年後分4年償還)。自1984年迄今已有370位畢業生成立320個事業(多為5-6人小事業)，事業存活5年者達89%，迄今仍有76%。

澳洲政府自2005年起成立「協力與結構改革基金」(Collaboration and Structural Reform Fund, CASR)，2005-2010年預計編列5千1百萬澳元(約3千1百萬美元)，透過基金補助「澳洲促進大學參與社區聯盟」(Australian

Universities Community Engagement Alliance, AUCEA)，由該聯盟分配與推動。澳洲東北部昆士蘭省陽光-佛萊瑟海岸(Sunshine-Fraser Coast)，傳統上是以渡假旅遊業為主要經濟活動，該地區有 2 所小型大學 - 南昆士蘭大學與陽光海岸大學，與地方的合作計畫仍發展中，包括：成立促進地方發展委員會組織，辦理當地人員培訓，鼓勵大學教師產學合作，以及成立專案研究計畫等。其中陽光海岸大學將產學合作與教育、研究共同列為教師的三大任務，同時邀請當地專家擔任該校訪問學者，以強化學校與當地發展之交流等。

南韓全國有 135 所 4 年制大學，106 所區域型學院，南韓教育及人力資源發展部除自 1999 年起針對一流大學(如首爾大學)推動「腦力韓國 21」計畫 (Brain Korea 21,BK21，第 1 階段為 1999-2005 年每年約 2 億美元，第 2 階段為 2006-2012 年每年約 2.9 億美元)；並自 2004 年起針對區域型大學推動「區域創新新大學計畫」(New University for Regional Innovation, NURI)，2004-2008 年間預計提撥 1.42 兆韓元(合 14 億美元或每年 2.8 億美元)，並已核定 109 所大專校院執行 130 個計畫，計畫項目包括：吸引師資、改善學校環境、強化區域產學合作及扮演區域創新研究角色等。

根據南韓教育及人力資源發展部 2007 年評估 NURI 2004-2006 年間執行成效，包括：學生畢業後就業率由 65.1%提升至 82.5%；各校計有 1,200 個因應地區發展需要修改學校課程提案，學生至主要企業職場實習人數達 20,000 人；地區性大學進行結構調整，學生人數減招 12,026 名。

南韓釜山市雖有南韓最大商港，但其受到政經發展往首爾集中、工資上漲導致當地過去倚重的紡織業外移，近年來經濟發展停滯。釜山市執行 NURI 計畫，由產官學三方組成「釜山區域創新委員會」(Busan Regional Innovation Committee, BRIC)研擬及分配 NURI 資源。具體措施及辦理情形包括：1.推動育成中心計畫 - 釜山地區已成立 20 所育成中心(含 17 所在大學校院支持)，已育成 351 個企業單位；2.推動「1-1-3 系統」計畫 - 每 1 家中小企業可申請 1 位教授與 3 位學生的研究小組協助企業

改善生產管理，2004-2005 年已有 170 家中小企業提出申請，而參加的教授其產學合作成果可作其升等審查之參據。

2007 年我國大專校院數計 165 所，學生總數 1,325,031 人，2006 學年度畢業生(2007 年畢業)人數 325,226 人，高等教育量的供應充足，然 2007 年 1 年出生人口 204,414 人，而前 1 年 2006 學年度大學、四技、二技及二專等日間部共錄取 236,539 人，我國高等教育發展面臨結構性挑戰。政府自 2005 年起推動「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提供 12 所學校每年共 100 億元經費，競逐國際一流大學；並每年編列 50 億元推動「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2007 學年已核定 60 所學校(含 30 所一般大學，30 所技職校院)，鼓勵大學校院提升教學品質並發展為教學典範。同時，教育部亦自 2006 年起推動「重要特色領域人才培育改進計畫」，並已核定 72 校(一般、體育及教育大學 27 校，技職校院校 45 校)共計 7.4 億元，辦理強化業界師資，引入產業需求課程等，活絡高等教育人才運用。

此外，行政院自 2006 年 10 月推動「產業人力套案」，持續辦理「擴大碩士級產業研發人才供給方案」，截至 2007 年底已培訓 3,200 人，畢業 986 人；開辦「產學攜手計畫」，截至 2007 年底已開辦 115 班，培訓 5,000 名學生；啟動「產業人力扎根計畫」，針對精密機械、模具、表面處理及紡織等 4 領域已核定 83 學系調整學程培訓 1,089 名業界所需人才；並已推動產學合作成果及辦理實習績效作為教師校內升等之參據。

未來政府將廣續推動高等教育相關獎助與輔導措施，並落實「產業人力套案」，OECD 積極推動以大專校院為中心促進地方發展的各種作法，亦值得我國參考。

二、低薪勞動者協助措施

在知識經濟、產業結構轉型與全球化的趨勢下，各國均面臨所得差距逐漸擴大的問題，日本學者大前研一即以「M 型社會」一詞來描述所得分配趨於兩極化的情形。M 型社會是否真的已出現雖尚有爭議，然因為學歷與職能不足而陷入貧窮的低薪勞動者問題（即所謂貧窮工作人，working poor），更值得關注，美國著名研究機構 Urban Institute 及 Brookings Institution 近來即針對此一議題進行調查研究並提出政策建議。

（一）低薪勞動者的特徵

Brookings Institution 定義所謂「低薪勞動者」為：在 2003 年，時薪低於 7.73 美元或約平均時薪 50% 的人。在此一薪資水準，一家四口的家庭即使有一個全職工作者，仍會掉入貧窮線之下。

Urban Institute 根據人口調查資料發現，2003 年時，美國 18 61 歲的勞動者中，約有 22% 勞動者屬於時薪低於 7.73 美元的低薪勞動者。這些低薪勞動者約有 50% 來自低收入家庭（家庭所得低於聯邦貧窮線的 200%），大概 20 個勞動者中約有 1 個屬於低薪且來自有小孩子的低收入家庭。一般而言，來自有小孩子的低收入家庭之低薪勞動者教育程度較低，只有 30% 有高中以上之學歷，且通常較無法參與全職工作，而五分之二的低薪勞動者，以及超過三分之一來自有小孩子的低收入家庭之低薪勞動者在 10 人以下的小型公司工作。

歸納而言，學歷較低且屬於有小孩子的低收入家庭者，因其學歷與職能不足，多半僅能在較無發展的部門或產業工作並領取較低的薪資報酬，從而陷入貧窮中。如果欠缺適當的協助，由於其賺取的薪資不足以維持生活，更無力支應小孩相關教育資源，如此，在貧窮家庭長大的小孩因欠缺良好教育，長大後亦可能淪為低薪勞動者，形成世代貧窮循環。

（二）協助措施

目前美國已有許多政策與措施來協助這些低薪勞動者，Urban Institute 及 Brookings Institution 研究評估並歸納比較有效的幾種措施如

下：

1、勞動所得稅抵減制度

美國的勞動所得稅抵減制度（Earned income tax credit，簡稱 EITC）結合降低稅賦與補貼薪資兩種功能，對所得總額在一定範圍內的家庭給予一定比率的稅額抵減，且依據不同家庭規模與扶養小孩的數目給予差別給付，普遍被視為最能直接協助育有小孩且為低收入家庭的低薪勞動者。在 2007 年，EITC 提供符合資格家庭的最高給付額度，無小孩者為 428 美元、有一個小孩者為 2,853 美元、有兩個小孩以上者則為 4,716 美元。根據實證研究顯示，此種稅制優惠將可提高低收入家庭的工作意願，對於許多無法全職工作的單親家庭而言，等於是每賺 1 元就可獲得 40 分的補助，但對於在某一所得之上的工作者而言，增加工作反而可能被排除在補助之外。

2、提供托兒補助

大部分有小孩的低收入家庭是單親家庭，但只有一半的低收入家庭可以全時、整年工作，家庭責任限制這些低收入勞動者工作選擇。一個單親家長只有在其孩子能獲得托兒照顧（或達學齡後上學）才有可能外出工作。此外，有些家長可能為了能兼顧家庭而放棄升遷的機會，但在低薪資報酬的工作中由於缺乏彈性（無有薪假、無法在家庭發生問題時請假），可能會影響工作穩定度進而降低有小孩的低收入家庭的收入。故提供托兒照顧與強制規定相關工作福利，對這些有小孩的低收入家庭是有幫助的。

3、強化職業訓練與就業媒合機制

由於低薪勞動者普遍欠缺學歷與職能，故提供進修機會與補助、強化職能訓練與就業媒合機制，並協助低薪勞動者在提升本身職能後進一步轉介至具有發展潛力的行業或部門工作，將可實質提高低薪勞動者的薪資報酬。此外，提供雇主對在職工作者訓練費用之租稅抵減(Incumbent Worker Training Tax Credit)，亦可提高雇主動機來強化目前所僱用低薪勞

動者之工作技能。

4、提高最低薪資、創造工作機會與強化薪資協商機制

提高法定最低薪資將使低薪勞動者直接受益，但須注意因提高最低薪資而導致解僱或物價上漲的可能性。此外，亦有倡議可創造就業機會來增加對低技術勞動者的需求，及強化薪資協商機制等方式來協助勞動者，有效提高其收入。

（三）對台灣的啟示

社會近來相當關注所謂「近貧」與「新貧」的議題，此與上述所提之低薪勞動者有密切關係，許多勞動者因學歷或職能不足，長期處於低薪資景況下，或被迫退出勞動市場，而使其家庭陷入貧窮。近年強調積極性的社會福利，即是透過工作福利(workfare)積極協助民眾脫離貧窮，而非僅是消極的給予救助。綜觀美國針對低薪勞動者的相關協助措施，亦是結合工作與福利，透過稅制補貼、托兒補助、職業訓練與強化勞動條件等方式，來協助低薪勞動者脫離貧窮。目前政府積極推動「大投資、大溫暖」五大套案，以強化社會安全網措施、積極協助弱勢家戶成員就業，並在「社會福利套案」中，納入協助弱勢家庭脫困、促進弱勢勞工就業等政策，亦能有效協助弱勢的中低收入家庭，避免因薪資不足而處於困境。未來亦可參考美國的實施經驗，研擬推動相關積極性的工作福利措施，以避免所得差距進一步擴大。

參、國內外有關人力發展重要消息彙集

一、國內

1111 人力銀行發布 2007 年薪資調查報告，針對工作 1 年以內的社會新鮮人調查發現，碩士學歷的新進人員起薪為 4 萬 1,984 元，較大學學歷的新進人員多 1 萬 2,286 元；博士生學歷的新進人員起薪為 5 萬 9,370 元，較碩士學歷多 1 萬 7,386 元。1111 人力銀行表示，學歷一直是企業任用人才的主要標準，儘管近年來不少主管體認到學歷不等於學力，但求職者的學歷仍是求才者決定錄用與否的主要參考依據。此外，從行業別來看，1 年以下新進人員的薪資，以不動產相關產業為 3 萬 2 千餘元最高，資訊科技產業為 3 萬 678 元居次，而其他類別產業的起薪則都低於 3 萬元，其中以民生消費產業的起薪最低，僅 2 萬 6,457 元。（中國時報 97/02/05）

根據 104 人力銀行調查，32.9%的企業表示 2008 年不會調薪，超過四成的企業表示「不會整體加薪，但會按照個別員工的績效作薪資調整」，即只要員工的績效表現優良，並取得專業證照，個人薪資成長依然可以期待。57.8%的企業甚至認為「專業能力證照化」是評估加薪的關鍵指標，比年資、職級、學歷因素更顯得重要。因此，104 人力銀行建議上班族必須體認「浮動薪制」已逐漸成為企業給薪的主流，未來上班族若想加薪，除了注重上班時間的績效，最好再運用下班時間自我進修，持續提升個人競爭力。（經濟日報 97/02/13）

根據聯合人力網 udnjob.com 的網路調查顯示，61.1%的受訪者表示 2007 年是「冰凍」的一年，沒有任何薪資上的調整，但仍有 30.7%的受訪者薪資調整約 1%至 5%，依據目前薪資水準計算，大約調整 280 元至 1,400 元，調薪水準仍不如上班族所預期。此外，調查指出，有 28.1%的上班族 2008 年領取約 1 至 1.5 個月的年終獎金，14.4%的上班族領到 0.6 至 1 個月，14.2%的上班族有 0.5 個月，但仍有高達 13.2%的上班族是沒有年終獎金。（聯合報 97/02/18）

行政院勞委會仿效美國勞工統計局作法，編撰完成「行職業就業指

南」，並置於勞委會網站首頁 (<http://www.cla.gov.tw>)的「行業職業就業指南 e 網」供民眾參考。勞委會並表示目前已完成 21 個行業、101 個職業，2008 年預計再完成 48 個行、職業介紹，一方面提供尋職者或轉職者所需資訊，也做為民眾職涯規劃、學生選擇科系與就業服務人員的重要參考。（聯合晚報 97/02/23）

根據 1111 人力銀行發布的「科技業年後『爭』才調查」，八成科技員工蠢蠢欲動，已寫好線上履歷準備跳槽；更有一成科技人才早在過年前就遞出辭呈並找到新東家。1111 人力銀行表示，選擇跳槽的科技人才多半有一定年資、實力的資深工程師，最近很多獵人頭公司積極出擊，尋覓這類不願再「逐股票而居」的優秀人才，轉到中小型廠商擔任中、高階研發主管。此外，調查也發現高達 7 成 8 科技廠商，年後急需新專業夥伴加入，預計第 1 季平均招募 9.21 位工作夥伴，其中以業務相關人員需求最迫切，其次為研發工程師，而每天 3 班制且工作辛苦、流動率高的技術員、作業員也有高度的需求。（聯合報 97/02/26）

二、國外

根據新加坡人力部公布的最新人力報告顯示，不論是新加坡人或外國人，2007 年都因新就業機會成長強勁而受益。其中，新加坡籍的就業人數增加 9 萬 2,100 人，比 2006 年略微增加，也是新增本地籍僱員連續第 3 年創下新高。不過，受到本地就業人力成長的限制，導致本地人占新增就業人口的比例，從 2006 年的 52% 下滑到 39%，其餘六成由外國人取得，2007 年外籍新增就業人口達 14 萬 4,500 人，使得新加坡外籍就業人口成長在 2007 年創下新高記錄，外籍勞工就業人數占新加坡總就業人數的三分之一。（中央社 97/01/31）

新加坡統計局表示，截至 2007 年 6 月底止，新加坡包括公民與永久居民的本地人口達到 358 萬人，比 2006 年同期增加 5 萬多人；在海外居住的新加坡人口則首度突破百萬人，比 2006 年同期增加 13 萬人。顯示新加坡國內人口的成長，要比移居國外的人口成長來得緩慢。由於新加坡生育率仍無法達到人口替代的水準，新加坡政府除了放寬移民條件，也希望能吸引移居海外的新加坡人返國，甚至設立網站等，希望凝聚海外新加坡人的向心力。（中央社 97/02/04）

加拿大統計局發表最新報告顯示，在 2005-2006 學年度，超過一半留學生來自亞洲，其中有 46% 來自中國大陸，且中國大陸學生占所有新增外國留學生的 28%，並持續增加，總人數已升至 1 萬 9,200 人，達到歷年來新高。加拿大統計局表示，外國留學生的迅速增加，是加拿大大學生人數過去 5 年屢創新高的主要原因之一。（中央日報 97/02/09）

韓國勞動部指出，2007 年申領失業補助金者達 68 萬 5 千人，較 2006 年的 61 萬人，增加 7 萬 5,000 人或 12.4%；2007 年失業補助受惠率達 34.8%，較 2006 年增加 4.8%，金額達 2 兆 4,340 億韓元。韓國政府表示，此現象係因擴大實施僱用保險申請者的增加與就業市場不振所致。（中央日報 97/02/14）

加拿大統計局公布「移民勞動市場報告」指出，2006 年間，許多新

移民在求職時面臨的困難，比加拿大出生的本地人要多，不管那一個地區來的移民，剛到加拿大 5 年內的失業率，只有出生在東南亞地區的新移民在失業率、就業率方面與本地人差不多，較其他地區移民為低；至於在亞洲、中東、拉丁美洲、歐洲及非洲國家出生的新移民，則都比本地人有較高的失業率與較低的就業率。但到加拿大 10 年後，來自歐洲的移民，失業率下降至 4%，已比當地出生人士的失業率 4.9% 為低；至於美國的移民，到加拿大 10 年後的失業率則降至 2.8%，是所有移民當中最低者。（世界日報 97/02/14）

美國勞工部公布近期初次申請失業救濟金人數下降 9 千人，為 34 萬 9 千人，顯示就業市場仍呈疲弱，持續請領失業金人數增至 278 萬 4 千人，創 2 年半新高。（中央社 97/02/21）